

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青人社〔2023〕11号

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2023年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行政执法机构、各直属事业单位：

现将《2023年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本部门实际情况，认真贯彻落实。

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3月31日

2023 年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为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不断提升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委办发〔2017〕14号）要求，根据《2023 年青浦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结合本局实际，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上海市政府办公厅、青浦区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新时代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加快转变政务公开职能，统筹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坚持以公开促落实、助监督、强监管，有效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二）工作目标。根据市政府办公厅、青浦区政府办公室的总体部署和本市推进政府治理现代化的总体要求，逐步推动政务公开从管理驱动向需求驱动转变，从注重公开数量向更加注重公开质量和深度转变，从“公开即上网”向“公开即服务”转变。配合区府办全面推进政策集成式发布试点工作，全面梳理人社现行有效的涉及营商环境、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惠企服务、基本养老服务政策，全流程优化政策公开服务的工作机制趋于完善，公开信息的实用性不断增强，政民互动效果进一步显现，人民群众对政务公开的知晓度、满意度明显提升。

二、围绕标准化、制度化、规范化夯实工作基础

（一）大力抓好主动公开。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是例外”原则，认真执行政务信息公开制度相关文件要求，凡属制度条例内规定需主动公开范围的信息均应在规定时限内通过政务网络等平台及时公开和更新。针对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农民工、退役军人等群体，切实做好就业帮扶、技能培训等政策及服务信息的发布，加大政策解读和推送力度。做好养老、失业、工伤等民生保障待遇标准调整信息的及时发布。

（二）妥善处理依申请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各个环节的工作流程，准确把握依申请公开处理原则，对公众提出的公开申请，在收到申请后的20个工作日内完成答复，经保密和法规部门审查，凡不涉密、不违法的必须按时限公开。依法妥善处理涉及敏感问题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切实提高依申请回复质量，保障申请人的合法权益。

三、围绕政策实施落地率优化政策解读、沟通和咨询

（一）持续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坚持政策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三同步”要求，“应解读、尽解读”。解读材料应聚焦核心概念、关键词、适用范围、办事指引、操作方法、执行口径、惠民利企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实质性内容，使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清晰提供政策落地的指引，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全面准确传递政策意图。对公开征集意见的政策草案同步开展解读，讲明讲透政策初衷和内涵，更好引导公众发表意见。政策出台后针对市民企业咨询集中的问题和实施过程

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动态跟踪解读。

（二）加强业务窗口的知识库建设。持续提高业务窗口的咨询服务水平。对与市民企业密切相关的政策文件，主动提炼常见问题问答，向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一网通办”总门户、行政服务中心、社区事务受理中心等咨询窗口推送。各业务窗口对超出知识库范围的咨询问题，要及时学习交流沟通，通过前后台互动不断丰富政策解读水平。

四、围绕全过程人民民主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

（一）扎实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建立健全本单位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清单制度、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和利益相关方等列席有关会议制度，逐步努力拓宽公众参与渠道，提高公众参与程度。根据年度重点工作编制本单位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于 3 月 31 日前向社会公开。鼓励通过公开征集意见的方式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内事项开展公众参与工作。决策出台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详细公开意见的收集、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的原因。通过座谈会、听证会、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其他公众参与方式征求意见的情况一并公开。提高重大行政决策公开集成度，公开决策草案全文、草案说明、草案解读、公众意见建议收集和采纳情况、公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情况、决策结果等信息，视情公开重大决策风险评估、专家论证、效果评估等信息。

（二）持续优化政民互动主渠道建设。统筹做好热线电话、意见建议征集、网上咨询等政民互动渠道的日常维护，强化结果

分析应用。进一步提升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响应速度，优化办理进度和结果查询、反馈，推动市民诉求解决可视可监管。配合做好人民意见征集、民意调查、实事项目征集、政府开放活动主题征集等政务工作，广泛听取社会公众意见，提高公众参与的集中显示度。

（三）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强化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的安全防护和应急保障，做好日常巡查与维护，确保政府网站和各类政务新媒体的安全平稳运行。规范政府网站各公开栏目内容保障，理顺信息发布机制，科学分类发布相关信息，持续优化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政策服务功能，加强内容衔接，确保其他平台与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数据同源、同步更新。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建设。根据区政府办公室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研究解决政务公开重大问题，配齐配强工作力量。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研究制定政务公开计划，明确政务公开的内容、重点和要求，有效提升政务公开业务能力和水平。

（二）狠抓工作落实。结合本局工作重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任务分解，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化、常态化，围绕群众关心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有效传递党和政府权威声音，确保规范有序运行。

